

公司代码：603305

公司简称：旭升股份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徐旭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建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2,118,676.95元。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22,119,432.23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22,211,943.22元后，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99,907,489.0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19,012,798.15元，扣除2017年分配的现金股利20,463,000.00元，截至2017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98,457,287.16元。

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0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006.00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部分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旭升股份	指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旭晟控股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
旭日实业	指	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
旭成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旭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石投资	指	青岛金石灏沏投资有限公司
金甬投资	指	宁波博创金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保荐机构、华林证券	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旭升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XUSHENG AUTO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USHE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旭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小芬	罗亚华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璎珞河路128号	宁波市北仑区璎珞河路128号
电话	0574-55223689	0574-55223689
传真	0574-55841808	0574-55841808
电子信箱	xsgf@nbxus.com	xsgf@nbxu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6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6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璎珞河路1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6
公司网址	http://www.nbxus.com

电子信箱	xsgf@nbxus.com
------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旭升股份	60330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章祥、葛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1-1号君泰国际B栋一层3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葛其明、雷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7月10日-2019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29.84	350,742,47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9.09	80,499,63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120,282.85	196,660,416.90	7.86	94,245,72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1.48	90,458,528.6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8,657,061.19	516,312,617.14	122.47	317,424,920.44
总资产	1,430,701,756.06	745,843,858.02	91.82	503,439,277.0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7	3.51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7	3.51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5	1.82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5	48.92	减少20.87个百分点	3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9	47.25	减少20.46个百分点	37.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度增长 122.4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减少 20.87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减少 20.4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大幅增长导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9,626,521.33	180,854,300.64	187,405,662.75	201,007,20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146,872.38	57,283,157.88	51,103,509.24	60,585,13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089,780.40	56,366,255.90	47,922,023.34	54,742,22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1,509.13	56,703,209.48	35,879,371.43	120,824,489.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181.47		26,888.62	-621,241.39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88,623.43	详见财务报告七、79之说明	8,173,377.84	1,526,047.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69,241.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10,443.90	理财收益		245,086.9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095.59		10,155.10	-25,532.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00,429.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795,950.29		-1,254,433.76	-439,270.30
合计	9,998,394.10		6,955,987.80	-13,746,098.0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营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压铸成型的精密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领域。公司主导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变速系统、传动系统、电池系统等核心系统的精密机械加工零部件。公司拥有先进的轻量化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能力，已成为特斯拉的重要一级供应商，并与多家新能源汽车企业开展业务合作。

(二)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合金铝。公司与一些具有一定规模和经济实力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安排生产采购方面，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

合金铝的采购定价方式主要以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为基础，根据添加的合金成分不同和熔炼加工费确定采购价格。除合金铝之外，公司还对外采购部分五金件、油封、塑料、橡胶等配件，用于装配零部件总成。采购部根据订单需要选择的供应商进行评审，对每一类物资采购至少要向两家以上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询价，以确定最终的供应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产品属于客户定制产品。根据行业特性以及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的特点，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针对不同客户对产品不同成分、不同规格的要求，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通常会对公司进行厂商认证考核，通过后，方可成为对方合格供应商。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销售，产品为客户定制产品，一般直接销售给客户或其指定的采购商。客户提出采购意向后，公司根据其技术要求与客户进行同步研发，最终共同确定产品设计方案。方案审定后，公

司综合考虑研发投入、生产工艺、市场供求等情况，双方协商后确定价格。公司一般给予客户两到三个月的信用期。外销业务主要采用现汇结算方式，内销业务主要采用银行汇款结算方式。

（三）行业情况

（1）汽车产业发展概况

汽车工业产业链长，覆盖面广，上下游关联产业众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地位。近十年来，全球汽车工业总体保持平稳发展的趋势，2001年至2016年，全球汽车年产量从5,630万辆增长到9,498万辆，增长68.68%。2000年以来中国汽车市场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2009年以来，中国成为全球汽车产销量第一大国并保持至今。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17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2901.5万辆和2887.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2%和3%，分别创造了历史新高，但是增幅比上年回落了11.26个百分点和10.65个百分点。2017年国内汽车行业面临一定的压力，主要受购置税优惠幅度减小以及新能源汽车政策调整的影响，增速低于预期。2017年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好于预期，国内生产总值突破82万亿元，增速达6.9%，从影响汽车销量的宏观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来看，经济仍将保持增长，中国汽车仍存在巨大刚性需求，伴随着未来一、二线城市升级换购的持续放大，以及三、四线城市市场潜力的持续释放，未来中国汽车市场仍将保持平稳增长状态。

（2）新能源汽车产业概况

中国作为全球电动汽车产业发展最为迅速的国家，无论在市场规模还是在发展速度上都处于领先地位，在2015年已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电动汽车的第一大市场，中国电动汽车产业未来发展还存在巨大的潜力。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17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9.4万辆和77.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3.8%和53.3%。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66.7万辆和65.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9.8%和59.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为12.8万辆和12.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8.5%和26.9%。我国新能源汽车占汽车总销量的比例由2011年的0.04%提升至2017年的2.69%。总体上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正处于由导入期向发展期转变的关键节点，新能源汽车销量呈现井喷式增长，但所占绝对比例依然较小，未来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3）汽车零部件市场概况

随着中国汽车工业的飞速发展，中国汽车零部件在产业规模、产业链协同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十二五”期间，我国基本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零部件配套供应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为汽车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持。行业整体的经济指标在稳步提升，2016年中国汽车零部件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了3.7万亿，同比增长了14.2%，利润总额2,858亿元，同比增长了17%。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实现突破，自主创新体系也在初步的形成，在传统的汽车零部件领域中国品牌零部件企业逐步掌握了产品的核心技术，新能源汽车领域中国品牌的动力电池也取得了重大的进展，规模以上零部件企业研发资金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提升。中国品牌汽车零部件已经具备了一定的竞争能力，并且呈现了多元发展的态势。一方面，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对外供货方式在逐渐由单一零部件向总成、系统和模块化供货的方式发展。另一方面，少数领先的汽车零部

件供应商正通过股权合资等方式做大做强，加速汽车产业全球化进程并成功融入世界零部件产业链体系，2017 年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 100 强中国企业达到了 5 家，创下了历史的新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42,669.60 万元，影响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度增长 122.4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减少 20.87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减少 20.46 个百分点。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发展模式、设备与技术、产品品质、客户、管理等方面形成全方位的竞争优势，综合竞争能力突出，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新能源汽车市场先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新能源汽车铝制零部件的企业之一，在 2013 年即开始与全球新能源汽车的标杆企业特斯拉建立合作，形成了明显的产业先发优势和市场品牌效应。公司紧紧抓住市场机遇，成功进入特斯拉的供应链以后，凭借在产品、技术和质量的综合竞争优势从供应个别零部件起步，迅速发展至供应传动系统、悬挂系统、电池系统等核心系统零部件，并进一步将零件组装为油泵等总成部件，延伸了公司产业链，建立了同步研发、共同成长的牢固合作关系。公司与特斯拉的合作为进一步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打下良好的基础。

2、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精密铝制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的生产技术和开发研究，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具有显著的技术优势。公司具有独立的压铸模具设计与制造能力，模具制造过程中自主开发多种自有技术，并形成多项国家专利，制定了模具标准化管理制度，开发的模具具有使用寿命长、压铸产品质量高、产能稳定、模具维修保养方便等特点。公司在铝压铸过程中引入行业先进的压铸设备，引进或自主开发形成了汽车配件摩擦搅拌焊、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壳体、新能源汽车变速箱箱体及总成生产技术等核心技术，使得公司产品能够持续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公司在新品开发与制造过程中，自行设计并开发工装夹具和刀具，提升了产能与产品质量。目前公司具有自主设计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装配生产线，为公司未来从汽车零部件生产到汽车零部件组装的转型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在本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聘请业内知名专家为公司研发提供技术支持，使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由于现代汽车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公司建立了快速反应的研发机制，缩短了新产品的开发周期，保证了时间要求，得到了客户的充分认可。公司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获得了 4 项发明专利和 61 项实用新型专利，改善了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4、客户优势

公司拥有广泛且优质的国际及国内客户群体，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抗周期能力，增强了未来发展潜力。公司与特斯拉、采埃孚、麦格纳等国内外著名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5、设备和人才优势

公司采用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包括瑞士布勒、德国富莱、日本东芝、日本宇部等全自动压铸机，日本森精机、马扎克、牧野、德玛吉等加工设备；检测中心配有德国蔡司三坐标测量仪、光谱仪等先进检测仪器。先进的设备优势使公司可以生产高精密、高质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公司还注重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培养和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逐年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技术和产品创新，取得了显著成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的工作回顾

2017 年我国汽车市场产销量虽然再创新高，但产销同比增长仅为 3%，比上年大幅回落，受购置税优惠幅度减小以及新能源汽车政策调整的影响，增速低于预期。国内汽车市场增长放缓，对汽车产业链相关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7 年公司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积极开拓，固本强基，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同时为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坚定不移，深耕新能源汽车市场

2017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79.4 万辆和 77.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3.8%和 53.3%。占国内汽车总销量的比例由 2011 年的 0.04%提升至 2017 年的 2.69%，考虑到当前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仍显著偏低，而节能减排作为国家政策的重点鼓励方向，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机会，坚定不移的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深耕细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1、继续与特斯拉全面深入合作

公司主要客户为特斯拉，2017 年特斯拉保持了高速增长，全年共交付了 101,312 辆 Model S 和 Model X，较 2016 年增长 33%，同时在解决 Model 3 产量瓶颈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第四季度末生产率大幅提高，在第四季度最后七个工作日生产了 793 辆 Model 3 电动汽车，预计未来 Model 3 产量将持续增长。2017 年公司与特斯拉的合作不断深入主要表现在：

（1）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原有 Model S 和 Model X 车型零件供应持续增长，Model 3 车型零件随着特斯拉生产趋于正常也走上快速增长轨道。2017 年公司对特斯拉销售 41,365.29 万元，同比增长 29.54%，与特斯拉本身交付量增长比例基本一致，公司实现了与特斯拉同步增长，协同效应明显。

(2) 合作广度不断拓宽, 在原有 Model S 和 Model X 车型基础上, 公司成为特斯拉 Model 3 多种零件的主要供应商, 纯电动卡车 Semi 的相关项目合作目前正在推进, 已达到前期开发和工艺技术研讨及报价阶段, 后续公司会积极跟进特拉斯新车型如 Model Y 等, 实现对特斯拉全车型的覆盖。

(3) 合作深度不断深入, 深入挖掘现有车型新的需求, 提高产品集成度, 公司对特斯拉油泵、变速箱、电池组等成套零部件销售比重增加, 供应产品集成度不断提高。公司原供应传动系统、动力系统等零部件, 2017 年已经开始研发悬挂系统、车身结构的零部件, 目前参与并取得多个定点的开发项目, 为将来进一步深入合作奠定技术基础。

2、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战略客户

依托公司与特斯拉的深入合作, 公司具备了新能源汽车的先发优势, 2017 年公司大力开拓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客户, 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公司全年向麦格纳销售的新能源汽车件超过 3,000 万元, 比上年增长 50% 以上, 公司与北极星、蔚来、采埃孚等客户已经开始合作, 并实现批量供货, 与宁德时代、长城汽车、江淮汽车已经开始前期合作。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与新能源汽车市场, 不断开拓新客户, 拓展业务宽度, 增强公司盈利和抗风险的能力。

(二) 做大做强, 增强公司实力

近年来公司实现高速发展, 近三年来产销量复合增长率超过 20%, 销售规模复合增长率达到 30%, 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同时下游客户的需求旺盛, 订单持续增长。为了跟上客户需求, 快速占领市场, 2017 年公司积极扩大生产能力, 改造原有的厂区同时建设新的生产基地。

1、公司三厂在 2017 年基本完成建设, 压铸车间、精加工车间、办公楼均已投入使用, 生产设备正在陆续安装到位。三厂建成后将提高公司产能, 增强公司订单响应速度和产品交付能力。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正顺利推进, 已经完成厂房建筑的主体施工, 正在进行设备基础和内外装修, 部分主要设备已经订货, 预计在 2018 年内将基本建设完成。

3、积极筹划建设新的生产基地, 公司拟建设新能源汽车精密铸锻件项目, 建成后可新增 500 万件铸锻件产能, 建成后将扩展公司产品线, 提升整体装备技术水平, 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三) 夯实基础, 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的技术发展道路和创新模式, 不断完善技术创新的各项机制。目前正在进行研发的项目涵盖逆变器端盖、变速器前端盖、发动机引擎端盖等产品, 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改善了公司的产品结构, 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

为适应公司高速发展、业务拓展需要, 公司大力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 将人才工作作为 2017 年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 不断加大人才的培养选拔和引进力度, 先后引进了主管销售的副总经理等一批优秀人才。遵循人才发展规律, 畅通人才发展通道, 搭建人才成长平台, 构建了各生产分厂的组织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增强基础管理能级，深化精细管理工作，完善公司 ERP 信息系统，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工作，通过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了一系列质量管理体系，明确了质量责任和权限的划分、落实方法。此外，公司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制度，责任到人，并对重要岗位、重要环节、重要场地实行重点监督。

（四）规范运行，实现公司长治久安

2017 年公司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启了公司发展新的历史篇章，为公司的高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完善信息披露、建章立制、规范运行。

1、完善信息披露制度

自公司上市以来重大事项及时公告，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未发生信息披露差错事项。

2、建章立制，完善各类规则制度

（1）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进行了修订；

（2）通过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五项规则制度，初步建立了上市公司的内部制度体系。

（3）注重规范运行，积极完善三会相关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多次进行规范运行培训，形成规范运行意识，全年未发生违反监管要求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738,893,686.37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9.84%；营业利润为 257,914,686.3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74%；净利润为 222,118,676.95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0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2,118,676.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0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29.84
营业成本	410,567,634.25	287,791,122.97	42.66
销售费用	11,693,187.70	7,458,237.31	56.78
管理费用	59,398,904.62	37,626,844.26	57.86
财务费用	2,655,765.34	-3,815,608.83	16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32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46,331.32	-48,748,988.44	896.01
研发支出	29,364,878.25	18,695,014.74	57.0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8,893,686.37 元,同比增长 29.84%;营业成本 410,567,634.25 元,同比增长 42.6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铝压铸行业	732,705,181.89	410,379,314.92	43.99	29.90	42.65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类	539,752,097.73	275,360,013.82	48.98	39.26	66.05	减少 8.23 个百分点
工业类	132,806,938.04	102,092,203.77	23.13	3.23	6.29	减少 2.22 个百分点
模具类	38,430,556.20	17,955,704.55	53.28	43.20	47.13	减少 1.25 个百分点
其他类	21,715,589.92	14,971,392.78	31.06	3.61	10.07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168,345,959.18	127,815,328.88	24.08	20.17	21.93	减少 1.09 个百分点
外销	564,359,222.71	282,563,986.03	49.93	33.12	54.53	减少 6.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较去年上涨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向特斯拉、麦格纳等国外客户销售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持续增长是汽车类零部件产品销售增长和外销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汽车类	1,302.20 万件	1,220.13 万件	161.08 万件	45.70	29.19	103.88
工业类	1,054.36 万件	1,027.18 万件	120.64 万件	4.99	4.80	29.09
模具类	112 套	112 套	0	3.70	3.70	0.00

其他类	185.48 万件	188.09 万件	27.20 万件	-14.67	-14.40	-8.78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汽车类零部件产销规模较上年明显增加，主要是公司深耕新能源汽车市场，特斯拉、麦格纳等客户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订单持续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铝压铸行业	410,379,314.92	100	287,684,881.32	100	42.6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类	275,360,013.82	67.10	165,830,948.75	57.64	66.05	
工业类	102,092,203.77	24.88	96,049,218.30	33.39	6.29	
模具类	17,955,704.55	4.38	12,203,573.76	4.24	47.13	
其他类	14,971,392.78	3.65	13,601,140.51	4.73	10.0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5,157.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4.6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387.3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6.1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11,693,187.70	7,458,237.31	56.78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相关的销售人员工资以及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9,398,904.62	37,626,844.26	57.86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相关的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655,765.34	-3,815,608.83	169.60	主要系汇兑损益变动较大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364,878.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9,364,878.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9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研发投入相应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化不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325.59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投入增加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46,331.32	-48,748,988.44	896.01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37,750,060.59	16.62	99,248,267.84	13.31	139.55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341,568.00	0.02	892,158.60	0.12	-61.71	主要系期末尚未到承兑日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425,724.43	0.17	1,522,556.30	0.20	59.32	主要系期末预付的刀具款增加所致。
存货	138,343,482.38	9.67	78,727,793.28	10.56	75.72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相应生产规模增加导致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0,447,295.83	10.52	2,167,536.80	0.29	6,840.93	主要系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固定资产	506,394,304.54	35.39	235,963,292.20	31.64	114.61	主要系厂房、生产设备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81,437,304.59	5.69	62,052,652.10	8.32	31.24	主要系期末尚未安装完毕的设备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12,833.29	0.05	1,234,914.70	0.17	-42.28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4,577.21	0.18	1,550,683.52	0.21	69.25	主要系递延收益所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171,142.53	4.07	31,704,238.39	4.25	83.48	主要系期末预付的土地款等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0	0.00	16,000,000.00	2.15	-100.00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45,932,533.00	10.20	83,145,112.03	11.15	75.52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购规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9,121,058.73	1.34	6,322,771.80	0.85	202.42	主要系预收产品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0	0.00	13,342.08	0.00	-100.00	主要系短期借款余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6,466.08	0.01	54,082.72	0.01	152.33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付报销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7,377,124.44	0.52	1,937,142.87	0.26	280.83	主要系 2017 年度新增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所致。
资本公积	385,096,000.00	26.92	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溢价部分所致。
专项储备	15,096,944.20	1.06	11,104,177.10	1.49	35.96	主要系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所致。
盈余公积	49,408,145.11	3.45	27,196,201.89	3.65	81.67	主要系 2017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298,455,971.88	20.86	119,012,238.15	15.96	150.78	主要系本期留存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60,847.49	信用证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持续发展有利汽车行业发展

汽车行业及相关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与宏观经济和居民购买力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快速增长，2010 年至 2017 年国内生产总值持续增长，2017 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了 82.71 万亿，居全球第二位。

历史数据显示，汽车保有量和人均 GDP 高度相关。可以预计未来数年内，中国经济保持稳定的速度增长，将拉动汽车行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需求持续增加。2010 年至 2017 年，中国人均 GDP 增长达到 90%以上，2018 年仍将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

2010 年至 2017 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 90.46%，其中 2017 年增长达到 8.27%。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部分居民消费购买意愿转化为实际消费行为，成为拉动相关产业发展的动力。

总之，宏观经济的持续发展，为汽车工业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产业政策支持汽车行业发展

2017 年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主要包括：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简称《规划》），《规划》全面分析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对汽车产业的深刻影响，提出以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为突破口，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由大到强发展。确定了“力争经过十年持续努力，迈入世界汽车强国行列”的总目标，为未来 10 年汽车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了任务、提供了保障，对于加快我国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动能、发展新经济，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

《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简称“双积分”）：该政策规定，传统能源乘用车年度生产量或进口量达 3 万辆以上的企业。从 2019 年度开始设定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2019 年度、2020 年度，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 10%、12%。对于新能源汽车负积分未抵偿的企业，将被暂停部分高油耗车型的生产，直至下一年度传统能源乘用车产量较核算年度减少的数量不低于未抵偿负积分数量。

《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定》：2017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从企业设计开发能力、生产能力、产品生产一致性保证能力、售后服务及产品安全保障能力等方面提高了准入门槛，并强化了安全监管要求。提高了企业的准入门槛，加强了新能源汽车产品的安全监管。

全国范围推广新能源车专属号牌：2016 年 12 月 1 日起，5 个城市试点发放新能源汽车专用号牌，到 2018 年上半年，在全国所有城市全面启用新号牌。落实新能源汽车“不限行”等差异化便利政策。

汽车行业，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是国家行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一系列行业政策的出台，规范了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的行为，促进产业链的健康发展。同时对新能源汽车购车补贴、购置税减免以及车牌支持政策。另外，更多政府推动城市物流车辆、城市保障车辆向新能源转化。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3、汽车行业仍将保持继续增长

我国自 2009 年起一直保持全球第一大汽车销售国的地位,尤其是近三年来汽车产销量均保持在 2000 万辆以上,2017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901.5 万辆和 2887.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2%和 3%。2017 年汽车工业实现平稳健康发展,产销量再创新高,连续九年蝉联全球第一,行业经济效益增速明显高于产销量增速,中国品牌市场份额继续提高,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强劲。

汽车零部件行业下游仍有较大的市场。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提升,受益于一线地区的换车需求、二三线地区的汽车普及,预计未来国内汽车行业仍将保持增长。从全国范围来看,中国汽车人均保有量仅为 105 辆/千人口,相比发达国家和部分发展中国家仍然偏低,从长期来看,伴随经济、道路、能源等条件的持续改善,国内汽车及零部件市场仍具有广阔的前景。近年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呈现爆发式增长,未来产销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的共用共通、地方保护的取消、城际间高速公路充电网络的建设完善等,将进一步推进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销量(万件)			产量(万件)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铝压铸汽车零部件	1,220.13	944.42	29.19	1,302.20	893.73	45.70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收入及补贴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宁波旭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汽车配件、铝制品、橡塑制品、五金工具、模具和制造、加工；测试技术咨询服务。	100	0.11	-0.13	-0.0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汽车零部件行业趋势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组成的重要一环，其上游行业主要是有色金属、钢材、石油化工、橡胶、纺织及其他材料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整车装配行业和维修服务行业。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状况主要取决于下游整车市场和服务维修市场的发展。“十二五”期间，我国基本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零部件配套供应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为汽车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持。2004年至2015年汽车零部件行业销售收入增长超过10倍，2016年中国汽车零部件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了3.7万亿，同比增长了14.2%，利润总额2,858亿元，同比增长17%。2017年以来，随着整车市场趋于平稳，汽车零部件市场同样迎来行业调整期，整体增长趋缓，结构调整加快。

目前，整车厂对零部件企业的系统集成程度、创新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未来零部件企业的发展方向是给整车厂提供系统解决方案。零部件企业在技术开发的早期，就需要与整车厂进行非常紧密的合作，在发展上互相支撑。

2、汽车产业链发展方向。

2014 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销量增长趋稳，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市场迎来新一轮增长高潮，市场化进程已全面启动，新能源汽车应用正逐步从公共服务领域向私人用车领域转变。细分市场方面，小微型纯电动乘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市场表现突出，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领军企业优势更加明显。

汽车轻量化材料的开发和应用已经取得了显著的发展。有关研究结果显示，汽车重量每减少 100 千克，每百公里可节省燃油 0.3 升；汽车整车质量降低 10%，可提高燃油效率 6%-8%。此外，轻量化对于提高汽车的操控性、安全性、舒适性也有较大影响。

在新型轻量化材料中，铝合金具有重要的地位，铝合金替代钢和铸铁可减重 40%-60%。铸造铝合金可替代钢材的汽车部件包括发动机缸体、车轮、悬挂系统零件、车身、热交换器等。研究表明，汽车每使用 1kg 铝，可降低自重 2.25kg，减重效应明显。铝合金具有良好的物理化学性能，工业生产中的铸造、锻压、冲压工艺均可适用，是少数几种可采用多种工艺生产零件的金属，其中，最适合汽车零件生产且应用最广的是压力铸造工艺。正是由于铝合金的这些优良性能，加之我国铝资源较丰富，使铝合金成为汽车轻量化中经济适用和最具竞争力的材料，未来铝制汽车零部件具有广阔的市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难得历史机遇，坚持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蓝海市场为根本方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新产品研发为手段，全方面积极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研发创新；坚持服务与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的总体方向，继续做精做强铝制汽车零部件业务，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零件的领先生产商，成为世界一流水平的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系统集成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未来仍将加强产品开发，重点开发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的零部件，主要包括：

(1) 新能源汽车动力-传动总成

新能源汽车的两大核心系统是电力（电池）系统和动力系统，公司在现有变速箱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电机、变速箱箱体和悬挂系统一体化产品，并配套完善变速箱冷却、润滑系统，形成完整的新能源汽车动力—传动系统总成。进一步提高产品集成度，强化在动力系统核心部件领域的竞争优势。

（2）新能源汽车电力总成

在公司现有的电池壳体、冷却、保护等零部件的基础上，研发电力系统的其他各类零部件，发挥公司摩擦搅拌焊工艺优势，进一步研发新工艺，使公司形成完整的电力系统（电池除外）的生产能力。

（3）新能源汽车结构件

结构件是汽车铝化的长期趋势，技术壁垒高且单位产品附加值高。目前乘用车结构件用铝量仍然处于低位水平，未来随着技术突破及渗透率提升，市场发展前景广阔，是公司未来重点研发的方向之一。目前公司已经开始前期研发，计划尽快取得技术突破，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线。

2、市场开发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计划在两方面重点开拓市场，一是加深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在公司的优势市场上深耕细作。二是依托公司技术优势、产品优势、研发优势，开拓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国内国外两个市场。

（1）与原有客户深入合作

公司计划挖掘客户需求，分析原有主要客户的发展方向，提前进行布局，加深与特斯拉等客户合作，提高产品集成度，增加产品附加值，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服务。

（2）新能源市场开发

公司已经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实现突破，依托特斯拉业务，公司已经占领了新能源汽车的制高点，未来公司实施“定向式开发”策略，提倡持续服务理念，通过口碑式营销，以点带面，继续开拓新能源市场的高端客户，以较少的营销投入换来较大的效益。

（3）工业品业务市场开发

公司所处的江浙地区，经济发达，依靠区位优势，公司继续“深耕细作”，加大工业品业务客户开发力度，打造更为多元化、优质化的客户群体，与客户共同成长。

3、人才开发计划

公司致力于高端市场，生产高端产品，面向高端客户，因此高素质的人才是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根本。近年来，公司继续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共赢的理念，始终把培养人才作为第一要务，

具体做法是引进、使用、储备、培养相结合，加大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公司与员工一同成长和相互促进、共同进步的舞台，创造相互信任、相互尊重的文化氛围，为员工个人职业发展提供更多的机遇与空间，全力打造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的技能型、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梯队。具体计划如下：

(1) 完善人力资源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大对高级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的吸引力度，组建以高级人才为主的管理、营销和研发团队，加大对高级人才的激励力度。

(2) 采取多种形式和渠道建立与各类高级人才的合作，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专家合作完成管理、营销、研发合作项目。公司目前在技术上与长江大学、黄山学院、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3) 加大员工培训力度，特别是专业技能的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增强归属感，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4) 加强国际合作，结合国际先进技术和设备的引进，与国际知名研究机构或者行业专家建立技术咨询和合作关系，积极利用外脑有效提升技术研发实力。

4、研发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生产工艺、技术、科研等方面的研发，为公司长远发展夯实基础。未来重点研发领域包括：一是开发新能源汽车的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线；二是研发新的生产工艺，包括研发锻压生产新工艺，扩大摩擦搅拌焊工艺品种，引入机器人自动化生产技术等；三是积极扩大相关院校、研究单位研发合作；四是完成现有的在研项目；五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立项一批高起点高水平研发项目。

5、再融资计划

公司首先将集中精力做好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努力创造良好的经营业绩，给股东以丰厚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实际和资金需求，科学利用资本市场再融资功能，优化资本结构，使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的水平，满足公司产品开发、技术改造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5 年至 2017 年，公司对特斯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27%、56.61%和 56.46%，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未来如果特斯拉因为行业变化或其他原因而减产甚至停产纯电动汽车，将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采购；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供特斯拉更新换代汽车所需的新产品，特斯拉可能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进而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将有可能因此出现业绩严重下跌的风险；如果公司生产规模不能满足特斯拉的发展需求，不能及时为特斯拉供货，或者公司不能根据下游行业变化，有效的开拓生产其他类型新能源汽车的客户，将会制约公司收入及业绩增长速度。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5年至2017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8.41%、77.63%和75.28%，来自主要客户销售收入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具有较大影响，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构成较为稳定，向特斯拉销售的汽车类产品大幅增长，向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等销售的工业类及其他产品销售金额整体上稳中有增，因此公司销售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均持续增长。如果未来主要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发生变化，或者主要客户经营策略变化减少采购或者不再采购公司产品，或者主要客户自身经营发生困难，或者竞争对手抢占公司市场份额等，可能导致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长放缓、停止甚至下降，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业绩和盈利稳定性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在铝压铸零部件生产、模具设计和制造、小批量多品种订单生产等各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由此导致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等的毛利率相对较高。未来不排除公司第一大客户特斯拉为了降低整车制造成本，主动要求上游供应商在大批量供货后，降低产品价格的可能。同时，随着更多企业进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供应市场，增加了下游客户的选择，从而使得公司未来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局面，公司产品定价将可能因此受到影响，如产品成本不能同步得到降低，公司的毛利率将随着价格下降而下滑，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4、市场风险

公司主要下游市场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近年来，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虽高速增长，但是占全部汽车产销量的比重仍然较低，市场推广仍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比如新能源汽车补助逐年减少、充电桩覆盖率不足、续航里程尚不能完全满足消费者需求、技术路线仍存在分歧等。未来若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出现反复，产销量增长出现障碍，公司作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如果下游行业发生上述变化，将会较大的影响公司的产品销售，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合金铝锭，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如果铝价未来波动幅度较大，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国内长江铝锭价格波动较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升，而公司产品售价的调整不及时，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6、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汇率波动对公司出口业务影响较大。报告期内，除了特斯拉逐步与公司采用人民币结算外，公司外销收入均以外币结算。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盈利能力存在因汇率波动而引致的风险。如果未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进入下降通道，公司收到的美元货款可兑换为人民币的金额将因为汇率下降而减少，从而使得公司承担较大的汇兑损失，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跌。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利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股利分配基本条款

公司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在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保持稳定的基础上，由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提出利润分配的方案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进行股利分配。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况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 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偿还债务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股利分配的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 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 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 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 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等),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过半数的表决权通过。

公司年度盈利, 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 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 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预计收益情况, 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公开披露;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股东可以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 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相关的

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4、股利分配的具体形式和标准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股利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报告期内，上述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等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实施利润分配为：以 35,9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7 元(含税)，共计 2,046.3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上述预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7 年 3 月实施完毕。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40,0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006.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00	0	40,060,000.00	222,118,676.95	18.04
2016 年	0	0.57	0	20,463,000.00	203,616,404.70	10.05
2015 年	0	0.50	0	8,250,000.00	80,499,631.72	10.2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在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3、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然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	旭日实业、旭晟控股、旭成投资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金旭投资、金甬投资、金石投资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	公司上市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情况，将以回购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后三年内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p>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本人已经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p> <p>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本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p>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旭日实业、旭晟控		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已经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旭成投资</p>	<p>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旭晟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p> <p>2、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p> <p>3、如果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2）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p>					
	<p>其他</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p>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p>	<p>长期有效</p>	<p>否</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 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账户。(7) 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公司	<p>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 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 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按照届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按照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价格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p>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 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通过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等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p> <p>3、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该承诺而从中受益，本人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	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针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分类、计量和列报。

2)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6,581,123.43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6,581,123.43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

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6,581,123.43元，减少“营业外收入”6,581,123.43元。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90,478.39元，减少“营业外收入”91,801.88元和“营业外支出”1,323.49元；对2017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90,478.39元，减少“营业外收入”91,801.88元和“营业外支出”1,323.49元；对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26,888.62元，减少“营业外收入”26,888.62元；对2016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26,888.62元，减少“营业外收入”26,888.62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90.3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保荐人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90,000,000	14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9,000	2017.7.20	2017.10.19	闲置募集资金	债券及现金、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		103.22	收回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7.7.20	2017.10.18	闲置募集资金	债券及现金、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		56.71	收回	是		

新碶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7.9.30	2017.12.29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保本收益型	4.20%		51.92	收回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9,000	2017.10.19		闲置募集资金	债券及现金、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注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7.10.20	2018.1.18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保本收益型	4.15%			未到期	是		

宁波 开发 区支 行														
宁波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新碶 支行	保本 型银 行理 财产 品	5,000	2017. 12. 27	2018. 3. 30	闲置 募集 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51%			未到 期	是		

注：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购买了 9,000.00 万元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为不定期，随时可取，年化收益率为 2.50%。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赎回 5,000.00 万元，获得利息收益 23.29 万元，目前尚有 4,000.00 万元未赎回。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该事项已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事项需报证监会核准方可实施。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努力追求经济、社会、环境综合价值最大化。

1、完善公司治理，保护股东和相关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保障所有股东平等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法律赋予的一切基本权利。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相关议案根据规定由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由宁波证监局与宁波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

2、注重业绩回报，坚持回馈股东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分红规划（2016—2018年）》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针对公司所处的不同发展阶段，实行差别化的现金分红比例，明确了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达到的比例。

3、注重信息披露质量，维护良好投资者关系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的原则，保证信息披露的效率和质量，满足广大投资者的信息需要，为投资者理性决策提供了依据，展示了公开、透明、健康发展的良好企业形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报告期内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了公司信息的透明度和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取信息。

4、职工权益保障方面

(1) 公司注重对员工的责任，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根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劳动用工制度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及省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2) 关注员工职业能力发展需求，建立完善培训制度体系，通过有计划地组织安排各项培训活动，满足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企业内训、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多维度、多层次的培训项目，培养企业良好的学习风气，努力为员工搭建健康发展的职业平台。

(3) 丰富员工文化生活，举办第一届篮球比赛、唱红歌、组织“感恩父母、感受旭升”等员工关怀活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宁波市环保局于2017年4月7日公布的《2017年宁波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生产各环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在生产中，尽量采用环境友好型的生产工艺，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

(1) 污染物排放情况

公司已取得宁波市北仑区环保局下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2) 环保设施情况

公司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均采用成熟的处理工艺和技术，环保设施齐备。

(3) 环保投入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环保保护工作，2017 年度环保投入与生产规模增长趋势一致。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9,000,000	100						359,000,000	89.6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56,870,603	71.55						256,870,603	64.1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9,500,000	50.00						179,500,000	44.82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370,603	21.55						77,370,603	19.31
4、外资持股	102,129,397	28.45						102,129,397	25.4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2,129,397	28.45						102,129,397	25.49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600,000				41,600,000	41,600,000	10.38
1、人民币普通股			41,600,000				41,600,000	41,600,000	10.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59,000,000	100	41,600,000				41,600,000	400,6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4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41,600,000 股，并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00,6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59,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0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 359,000,000 股由以下股东构成：旭晟控股 129,983,130 股，旭日实业 102,129,397 股，徐旭东 77,370,603 股，旭成投资 27,853,374 股，金旭投资 9,284,458 股，金甬投资 6,189,519 股，金石投资 6,189,519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17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359,000,000 股计算，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62 元、3.20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 400,600,000 股计算，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59 元、2.87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旭升股份	2017 年 6 月 28 日	11.26	41,600,000	2017 年 7 月 10 日	41,6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359,000,000 股增加至 400,600,000 股，股东结构变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	旭晟控股	129,983,130	36.21	129,983,130	32.45
2	旭日实业	102,129,397	28.45	102,129,397	25.49
3	徐旭东	77,370,603	21.55	77,370,603	19.31
4	旭成投资	27,853,374	7.76	27,853,374	6.95
5	金旭投资	9,284,458	2.59	9,284,458	2.32
6	金石投资	6,189,519	1.72	6,189,519	1.55
7	金甬投资	6,189,519	1.72	6,189,519	1.55
8	社会公众股	-	-	41,600,000	10.38
	合计	359,000,000	100	400,600,000	100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9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旭晟控股	0	129,983,130	32.45	129,983,13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旭日实业	0	102,129,397	25.49	102,129,397	无	0	境外法人
徐旭东	0	77,370,603	19.31	77,370,603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旭成投资	0	27,853,374	6.95	27,853,37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旭投资	0	9,284,458	2.32	9,284,45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石投资	0	6,189,519	1.55	6,189,51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甬投资	0	6,189,519	1.55	6,189,519	质押	6,189,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董敏	1,300,000	1,300,0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756,582	756,582	0.19	0	无	0	其他
吴金仙	729,700	729,7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董敏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756,582			人民币普通股	756,582		
吴金仙	7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729,700		

周宏良	5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028	人民币普通股	490,028
任思琦	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
杨海滨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陆兆麟	3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5,114	人民币普通股	395,114
陈岚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一、徐旭东与旭晟控股、旭日实业、旭成投资间存在关联关系： 1、徐旭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9.31%； 2、旭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2.45%，徐旭东先生持有旭晟控股 51%的股权，为旭晟控股实际控制人； 3、旭日实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5.49%，徐旭东先生持有旭日实业 100%的股权，为旭日实业实际控制人； 4、旭成投资为公司高管、核心员工及其亲属的持股平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95%，其中徐旭东弟弟徐曦东的配偶丁昭珍女士为旭成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旭晟控股	129,983,130	2020年7月10日	129,983,130	锁定期三年

2	旭日实业	102,129,397	2020年7月10日	102,129,397	锁定期三年
3	徐旭东	77,370,603	2020年7月10日	77,370,603	锁定期三年
4	旭成投资	27,853,374	2020年7月10日	27,853,374	锁定期三年
5	金旭投资	9,284,458	2018年7月10日	9,284,458	锁定期一年
6	金石投资	6,189,519	2018年7月10日	6,189,519	锁定期一年
7	金甬投资	6,189,519	2018年7月10日	6,189,519	锁定期一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徐旭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9.31%；</p> <p>2、旭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2.45%，徐旭东先生持有旭晟控股 51%的股权，为旭晟控股实际控制人；</p> <p>3、旭日实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5.49%，徐旭东先生持有旭日实业 100%的股权，为旭日实业实际控制人；</p> <p>4、旭成投资为公司高管、核心员工及其亲属的持股平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95%，其中徐旭东弟弟徐曦东的配偶丁昭珍女士为旭成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徐旭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北仑协信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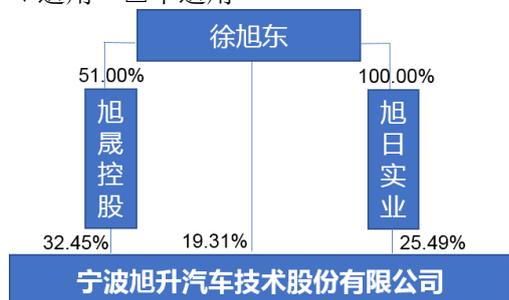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徐旭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北仑协信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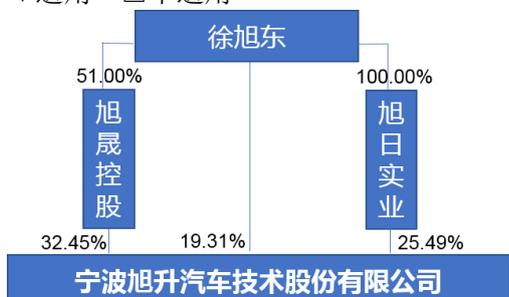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晨控股有限公司	徐旭东	2015年5月20日	91330206316969969A	30,00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	徐旭东	2007年8月3日	1155455	港币10,000元	投资、贸易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旭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2015.08.08	2018.08.07	77,370,603	77,370,603	0	不适用	154.83	否
陈兴方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6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68.48	否
徐曦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57.53	否
任军峰	董事	男	37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0	否
华旭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3.58	否
周静尧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3.58	否
朱伟元	独立董事	男	44	2016.01.20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3.58	否
曹琼	监事会主席	女	35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10.54	否
丁海平	监事	男	43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22.01	否
丁忠豪	监事	男	36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19.22	否
林国峰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57.53	否
周小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15.08.08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44.00	否
	财务负责人			2016.03.12	2018.01.21						
钱海明	副总经理	男	47	2018.01.22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	否
卢建波	财务负责人	男	34	2018.01.22	2018.08.07	0	0	0	不适用	/	否
合计	/	/	/	/	/	77,370,603	77,370,603	0	/	444.8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徐旭东	曾担任宁波市北仑旭东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旭升股份董事长、总经理，旭日实业董事、旭晟控股执行董事、宁波市北仑协信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陈兴方	曾历任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旭升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徐曦东	曾担任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宁波市北仑旭东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旭升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任军峰	曾任上海赢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杭州中资教育研究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桐乡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旭升股份董事、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经理、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国新国控（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桐乡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华旭	曾任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主管、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科创中心主任、宁波北仑大港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旭升股份独立董事、宁波职业技术学院教授、宁波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周静尧	现任旭升股份独立董事、浙江凡心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89.SH）独立董事。
朱伟元	曾任宁波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宁波分所副所长；现任旭升股份独立董事、宁波国信震邦会计师事务所所长。
曹琼	曾任浙江宁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专员、宁波敏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旭升有限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经理。
丁海平	曾任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工程部职员、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工程部副经理。
丁忠豪	曾任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模具部主管、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宁波市北仑旭东机械有限公司模具部主管；现任旭升股份职工代表监事、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林国峰	曾任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业塑胶有限公司生产厂长，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副总经理；现任旭升股份副总经理。

周小芬	曾历任宁波拓普减震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曾任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拓普实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宁波拓普制动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89.SH）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旭升股份财务负责人；现任旭升股份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钱海明	曾历任宁波汽车软轴软管有限公司销售员、销售经理、销售总监，曾任旭升股份营销中心总监；现任旭升股份副总经理。
卢建波	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部门经理，曾任旭升股份财务副总监；现任旭升股份财务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聘任卢建波先生为财务负责人、聘任钱海明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暨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编号：2018-005 号）、《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编号：2018-006）。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旭东	旭晟控股	执行董事	2015 年 5 月	
徐旭东	旭日实业	董事	2007 年 8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旭东	宁波市北仑协信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任军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副经理	2016 年 3 月	

任军峰	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2017 年 12 月
任军峰	桐乡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2018 年 1 月
任军峰	桐乡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 月	
任军峰	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	2017 年 12 月
任军峰	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任军峰	国新国控（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华旭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2004 年 4 月	
华旭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科创中心	主任	2004 年 4 月	2017 年 12 月
华旭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 公司	董事	2014 年 9 月	
华旭	宁波北仑大港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有限 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 年 9 月	2017 年 12 月
周静尧	浙江凡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1998 年 5 月	
周静尧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3 月	
朱伟元	宁波国信震邦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2013 年 1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考核工作。</p> <p>考评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3、 根据岗位绩效评估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同类行业、同类地区、同等规模公司薪酬平均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及岗位职责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依据和决策程序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44.88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小芬	财务负责人	离任	内部工作调整
卢建波	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新聘
钱海明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新聘

情况说明：

周小芬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上述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暨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64
销售人员	20
技术人员	155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142
合计	1,1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含大专）	368
高中	350
高中（以下）	473
合计	1,1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及预期经济效益并参照同行业企业，制定了适合自身的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针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主要以同行业企业同等人员薪酬水平为参考，结合公司各年经营情况，逐一确定其年度薪酬水平；针对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根据各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务、岗位、工龄等制定了其基础薪酬，并根据实际考核情况来确定其绩效薪酬；针对其他基层员工，公司制定了符合当地工资水平的薪酬制度，根据员工所属岗位、生产工时或计件产量、工龄、考核等因素，分类确定基层员工的薪酬。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可行性建议，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奖励，激发员工的主人翁精神。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旨在为实现企业发展战略提供人才保障，坚持专业培养和综合培养同步，持续深度推进职业发展双通道，通过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及梯度化开发计划，建立内部人才梯队，扩充智力资本，并有效提升业务及管理能力，增强员工归属感，推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成长。

公司根据经营策略方针及年度目标，制订 2018 年培训计划，具体包括：①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和技能培训，着力强化新员工的安全意识、操作技能，认同企业的价值观与文化；②在岗员工技能晋级培训，着力培育一支以中高级工、中高级技师为核心的企业操作能手团队，促进劳动生产

率和产品质量的持续提升；③鼓励全体员工利用业余时间参加继续教育深造，着力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和综合能力，与时俱进打造一支优秀的企业管理团队和科研团队；④开展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与培训，着力培育有潜质的中青年干部成为企业的中坚力量，满足公司健康发展所需的人才需求；⑤进一步完善企业培训教材的内容，使其更贴近实际，真正成为员工技能提高的工具书。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1,531.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4.52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并有效地运行了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更好地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按规定公告披露。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活动。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已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并已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报告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得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强化有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件的发生。公司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披露的信息。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电话咨询、接受机构调研等工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6、关于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制定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开展信息保密工作。在内幕信息控制和保密工作中，审慎处理各类保密事项，从源头上控制内幕信息泄密的风险，有效防范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

公司法人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深化公司治理，及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指引要求精神，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长效机制，促进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7 日	/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11 日	/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9 月 29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并授权董事长办理贷款事项的议案；
- 8、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修订）；

三、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关于调整首发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四、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 7、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徐旭东	否	8	7	1	0	0	否	4
陈兴方	否	8	8	0	0	0	否	3
徐曦东	否	8	8	0	0	0	否	4
任军峰	否	8	8	0	0	0	否	2
华旭	是	8	7	1	0	0	否	4

周静尧	是	8	8	0	0	0	否	3
朱伟元	是	8	8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2017 年 1 月 26 日召开战略决策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经营计划》；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战略决策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2、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2016 年度审计报告》、《2016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一季度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2017 年 7 月 5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2017 年 9 月 6 日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2017 年 2 月 23 日召开提名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监高及其他重要管理干部选任标准》；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提名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监高及其他重要管理干部任职评定》。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均切实履行了应尽职责。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年度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构成。董事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确定以及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基本薪酬标准；年度绩效薪酬由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而制定的绩效考核体系的完成情况而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8]0336号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升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旭升股份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旭升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详见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项，旭升股份2017年度营业收入7.39亿元人民币，主要为铝压铸精密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销售收入。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旭升股份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旭升股份的收入确认政策，评估旭升股份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我们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月度收入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4)我们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包括①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报关单等，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②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③获取宁波海关出具的进出口证明与外销收入核对以确认外销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④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从产品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出库单、签收单、报关单、销售发票、销售合同、订单等资料以确认销售收入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四、其他信息

旭升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旭升股份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旭升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旭升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旭升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旭升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旭升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旭升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旭升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朋

报告日期: 2018 年 3 月 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7,750,060.59	99,248,267.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1,568.00	892,158.60
应收账款	七、5	169,397,538.67	148,448,674.99
预付款项	七、6	2,425,724.43	1,522,556.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733,696.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8,834,298.82	8,936,04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38,343,482.38	78,727,793.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0,447,295.83	2,167,536.80
流动资产合计		708,273,664.73	339,943,032.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506,394,304.54	235,963,292.20
在建工程	七、20	81,437,304.59	62,052,652.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73,087,929.17	73,395,045.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12,833.29	1,234,91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624,577.21	1,550,68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8,171,142.53	31,704,23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428,091.33	405,900,825.99

资产总计		1,430,701,756.06	745,843,858.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80,722,791.37	95,805,400.95
应付账款	七、35	145,932,533.00	83,145,112.03
预收款项	七、36	19,121,058.73	6,322,77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6,462,088.62	12,878,230.55
应交税费	七、38	12,292,632.63	13,375,157.88
应付利息	七、39		13,342.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6,466.08	54,082.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667,570.43	227,594,09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377,124.44	1,937,14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7,124.44	1,937,142.87
负债合计		282,044,694.87	229,531,240.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00,600,000.00	3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85,096,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5,096,944.20	11,104,177.10
盈余公积	七、59	49,408,145.11	27,196,201.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8,455,971.88	119,012,238.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8,657,061.19	516,312,617.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8,657,061.19	516,312,617.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0,701,756.06	745,843,858.02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建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750,060.59	99,248,26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1,568.00	892,158.60
应收账款	十七、1	169,397,538.67	148,448,674.99
预付款项		2,425,724.43	1,522,556.30
应收利息		733,696.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834,298.82	8,936,044.22
存货		138,343,482.38	78,727,793.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446,181.11	2,166,716.80
流动资产合计		708,272,550.01	339,942,212.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6,394,304.54	235,963,292.20
在建工程		81,437,304.59	62,052,652.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087,929.17	73,395,045.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2,833.29	1,234,91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4,577.21	1,550,68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171,142.53	31,704,23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428,091.33	405,900,825.99
资产总计		1,430,700,641.34	745,843,038.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722,791.37	95,805,400.95
应付账款		145,932,533.00	83,145,112.03
预收款项		19,121,058.73	6,322,771.80
应付职工薪酬		16,462,088.62	12,878,230.55
应交税费		12,292,632.63	13,375,157.88
应付利息			13,342.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4,036.08	52,702.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665,140.43	227,592,71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77,124.44	1,937,14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7,124.44	1,937,142.87
负债合计		282,042,264.87	229,529,860.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600,000.00	3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5,096,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096,944.20	11,104,177.10
盈余公积		49,408,145.11	27,196,201.89
未分配利润		298,457,287.16	119,012,798.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8,658,376.47	516,313,177.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0,700,641.34	745,843,038.02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建波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0,461,045.77	338,307,008.1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10,567,634.25	287,791,122.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08,576.86	6,340,988.97
销售费用	七、63	11,693,187.70	7,458,237.31
管理费用	七、64	59,398,904.62	37,626,844.26
财务费用	七、65	2,655,765.34	-3,815,608.83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936,977.00	2,905,423.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10,44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78.39	26,888.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581,123.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914,686.32	230,817,062.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568,623.02	8,336,733.2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56,324.35	153,200.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226,984.99	239,000,595.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38,108,308.04	35,384,190.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 118, 676. 95	203, 616, 404. 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2, 118, 676. 95	203, 616, 404. 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 118, 676. 95	203, 616, 404. 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59	0. 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59	0. 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建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38, 893, 686. 37	569, 097, 181. 7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10, 567, 634. 25	287, 791, 122. 97
税金及附加		4, 208, 576. 86	6, 340, 988. 97
销售费用		11, 693, 187. 70	7, 458, 237. 31
管理费用		59, 397, 929. 46	37, 625, 634. 14
财务费用		2, 655, 615. 34	-3, 815, 688. 83
资产减值损失		1, 936, 977. 00	2, 905, 423. 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810,44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78.39	26,888.62
其他收益		6,581,123.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915,811.48	230,818,352.29
加:营业外收入		2,568,253.14	8,336,003.12
减:营业外支出		256,324.35	153,200.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227,740.27	239,001,155.11
减:所得税费用		38,108,308.04	35,384,190.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建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749,172.03	547,796,148.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67,210.78	20,619,666.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4,274,423.26	20,626,08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7,290,806.07	589,041,89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161,271.29	224,784,829.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170,685.12	57,629,43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90,754.51	37,660,86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2,689,515.92	21,536,42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512,226.84	341,611,55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3,52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500.00	35,300.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3,562,884.91	2,506,15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072,907.59	2,541,451.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794,306.38	117,531,57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9,843,155.80	745,65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637,462.18	118,277,22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41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271,075.00	14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687,075.00	148,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271,075.00	185,933,317.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46,468.65	9,915,671.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2,523,200.03	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40,743.68	197,048,98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46,331.32	-48,748,98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2,497.79	5,287,64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187,858.17	88,233,22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01,354.93	5,368,12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建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749,172.03	547,796,148.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67,210.78	20,619,666.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3,373.26	20,626,08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7,289,756.07	589,041,89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161,271.29	224,784,82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170,685.12	57,629,43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90,754.51	37,660,86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88,465.92	21,536,42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511,176.84	341,611,55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3,52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500.00	35,300.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2,884.91	2,506,15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072,907.59	2,541,451.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794,306.38	117,531,57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3,155.80	745,65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637,462.18	118,277,22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41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271,075.00	14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687,075.00	148,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271,075.00	185,933,317.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46,468.65	9,915,671.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23,200.03	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40,743.68	197,048,98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46,331.32	-48,748,98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2,497.79	5,287,64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187,858.17	88,233,22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01,354.93	5,368,12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建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516,312,61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516,312,61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00,000.00				385,096,000.00		3,992,767.10	22,211,943.22			179,443,733.73		632,344,44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118,676.95		222,118,67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426,696,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600,000.00				385,096,000.00								426,69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211,943.22			-42,674,943.22		-20,46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11,943.22			-22,211,94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63,000.00		-20,463,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92,767.10					3,992,767.10
1. 本期提取							4,844,468.45					4,844,468.45
2. 本期使用							851,701.35					851,701.3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5,971.88		1,148,657,061.1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0				-76,496,744.88			3,521,292.00	20,361,696.47		57,501,453.11		198,887,69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616,404.70		203,616,40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61,696.47	-28,611,696.47			-8,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61,696.47	-20,361,696.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50,000.00		-8,25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0.00											-76,496,744.8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6,496,744.88											-76,496,744.8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7,503,255.12											-117,503,255.12
(五)专项储备								3,521,292.00				3,521,292.00
1. 本期提取								3,995,485.92				3,995,485.92
2. 本期使用								474,193.92				474,193.9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516,312,617.14

法定代表人： 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建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00,000.00				385,096,000.00			3,992,767.10	22,211,943.22	179,444,489.01	632,345,199.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2,119,432.23	222,119,432.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426,696,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600,000.00				385,096,000.00						426,69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211,943.22	-42,674,943.22	-20,46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11,943.22	-22,211,943.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63,000.00	-20,463,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92,767.10			3,992,767.10
1. 本期提取								4,844,468.45			4,844,468.45
2. 本期使用								851,701.35			851,701.3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7,287.16	1,148,658,376.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0				-76,496,744.88			3,521,292.00	20,361,696.47	57,502,013.11	198,888,25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616,964.70	203,616,96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61,696.47	-28,611,696.47	-8,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61,696.47	-20,361,696.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50,000.00	-8,25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0.00										-117,503,255.1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6,496,744.88										-76,496,744.8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7,503,255.12										-117,503,255.12
（五）专项储备								3,521,292.00			3,521,292.00
1. 本期提取								3,995,485.92			3,995,485.92
2. 本期使用								474,193.92			474,193.9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法定代表人： 徐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建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15 年 8 月 12 日经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宁波旭升机械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已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753254873H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68 号。法定代表人:徐旭东。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60.00 万元,总股本为 40,06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5,9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16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研发中心、营销中心、品保中心、体系管理中心、采购中心、财务中心、人事行政中心、设备中心、投资中心、信息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于铝压铸行业。经营范围为:汽车模具及配件、摩托车模具、塑料模具及制品、汽车配件、注塑机配件、机械配件、五金件的研发、制造、加工。主要产品为铝压铸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详见本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16、21 和 28 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

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4 “长期股权投资” 或 10 “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

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 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3)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

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

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

具有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财务报告五、32.(3)“公允价值”之说明。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府保证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余额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

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

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

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

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其他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32.（3）“公允价值”之说明；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

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

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铝制品

1) 内销收入确认

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发出,经客户确认或签收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外销收入确认

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离厂(仓)、办理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模具

根据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模具完工并进行试样、收到与相关模具的产品批量订单后确认收入;此时模具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模具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

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6,581,123.43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6,581,123.43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6,581,123.43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6,581,123.43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90,478.39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91,801.88 元和“营业外支出”1,323.49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90,478.39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91,801.88 元和“营业外支出”1,323.49 元。 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

		益” 26,888.62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 26,888.62 元；对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 26,888.62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 26,888.62 元。
--	--	--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4.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7% 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9%、13%、1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宁波旭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国科火字[2015]263 号)、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

知》(甬高企认领[2015]8号),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资格有效期3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2017年度。

根据上述相关规定, 本期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00%的税率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639.12	74,307.07
银行存款	230,757,573.98	93,527,047.86
其他货币资金	6,960,847.49	5,646,912.91
合计	237,750,060.59	99,248,267.8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保函保证金2,000,000.00元及信用证开立保证金4,960,847.49元, 其使用受到一定的限制。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77“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1,568.00	892,158.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41,568.00	892,158.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99,369.84	
合计	5,799,369.8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02,207.84	100	9,104,669.17	5.10	169,397,538.67	156,438,351.26	100	7,989,676.27	5.11	148,448,674.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8,502,207.84	/	9,104,669.17	/	169,397,538.67	156,438,351.26	/	7,989,676.27	/	148,448,674.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8,185,308.25	8,909,265.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8,185,308.25	8,909,265.41	5.00
1 至 2 年	39,266.14	3,926.61	10.00
2 至 3 年	83,168.80	24,950.64	30.00
3 至 4 年	51,615.89	25,807.95	50.00
4 至 5 年	10,651.00	8,520.80	80.00
5 年以上	132,197.76	132,197.76	100.00
合计	178,502,207.84	9,104,669.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4,992.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Tesla, Inc.	货款	92,063,507.99	1 年以内	51.58	4,603,175.40
(2) 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6,975,502.52	1 年以内	9.51	848,775.13
(3) 凯驰清洁技术(常熟)有限公司	货款	9,741,680.41	1 年以内	5.46	487,084.02
(4) Magna International, Inc.	货款	6,350,834.02	1 年以内	3.56	317,541.70
(5) AmTech International	货款	4,850,573.66	1 年以内	2.72	242,528.68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小 计		129,982,098.60		72.83	6,499,104.9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5,124.43	99.56	1,522,556.30	100.00
1至2年	10,600.00	0.44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425,724.43	100.00	1,522,556.3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玛帕贸易有限公司	1,285,910.50	1年以内	53.01	预付刀具款
宁波北仑欧凡斯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727,500.00	1年以内	29.99	预付刀具款
无锡派申特自动化有限公司	83,500.00	1年以内	3.44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81,651.83	1年以内	3.37	预付汽油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无锡杰尔维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	1 年以内	1.77	预付材料款
小 计	2,221,562.33		91.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71,858.41	
理财产品利息	561,837.60	
合计	733,696.0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8,854,188.62	100	19,889.80	0.22	8,834,298.82	8,956,345.25	100	20,301.03	0.23	8,936,04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合计	8,854,188.62	/	19,889.80	/	8,834,298.82	8,956,345.25	/	20,301.03	/	8,936,044.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9,796.09	17,489.8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9,796.09	17,489.8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8,000.00	2,400.0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7,796.09	19,889.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政府保证金组合	2,226,287.50		
出口退税组合	6,270,105.03		
小计	8,496,392.5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11.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6,270,105.03	4,491,317.68
政府保证金	2,226,287.50	4,124,464.00
暂支款	349,796.09	332,563.57
押 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8,854,188.62	8,956,345.2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宁波市开发区支库	出口退税	6,270,105.03	1 年以内	70.8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政府保证金	1,250,287.50	2-3 年	14.12	
宁波海关驻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	政府保证金	976,000.00	1 年以内	11.02	
王怡因	暂支款	185,000.00	1 年以内	2.09	9,250.00
张恒松	暂支款	81,508.54	1 年以内	0.92	4,075.43
合计	/	8,762,901.07	/	98.97	13,325.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01,569.56		19,701,569.56	14,680,768.58		14,680,768.58
在产品	61,812,428.05		61,812,428.05	33,377,389.99		33,377,389.99
库存商品	54,892,704.44	995,497.95	53,897,206.49	29,479,883.13	390,769.97	29,089,113.1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2,932,278.28		2,932,278.28	1,580,521.55		1,580,521.55
合计	139,338,980.33	995,497.95	138,343,482.38	79,118,563.25	390,769.97	78,727,793.2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90,769.97	822,395.33		217,667.35		995,497.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90,769.97	822,395.33		217,667.35		995,497.95

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注]	14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6,690,106.35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16,727.05	
待认证进项税额	1,225,783.00	
预付设备增值税	324,885.47	
预付中介费用	188,679.24	1,886,792.42
保险费		104,768.39
其他	1,114.72	175,975.99
合计	150,447,295.83	2,167,536.80

[注]：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金额	类型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1	日利盈 2 号	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10.19	不定期，随时可取
2	财富班车 3 号	50,000,000.00	保本收益型	2017.10.20	2018.1.18
3	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5	50,000,000.00	保本浮动型	2017.12.27	2018.3.30
小计		14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357,750.44	233,975,126.19	11,805,425.69	4,377,860.04	313,516,16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82,815,044.95	210,603,235.13	5,748,654.68	6,553,033.55	305,719,968.31
(1) 购置		89,031,570.84	5,748,654.68	2,550,549.49	97,330,775.01
(2) 在建工程转入	82,815,044.95	121,571,664.29		4,002,484.06	208,389,193.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70,466.15	221,778.00		1,192,244.15
(1) 处置或报废		970,466.15	221,778.00		1,192,244.15

4. 期末余额	146,172,795.39	443,607,895.17	17,332,302.37	10,930,893.59	618,043,886.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01,541.95	54,441,999.18	7,371,031.98	3,138,297.05	77,552,87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00,175.43	26,310,994.83	2,061,374.57	1,055,548.92	35,228,093.75
(1) 计提	5,800,175.43	26,310,994.83	2,061,374.57	1,055,548.92	35,228,09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920,692.83	210,689.10		1,131,381.93
(1) 处置或报废		920,692.83	210,689.10		1,131,381.93
4. 期末余额	18,401,717.38	79,832,301.18	9,221,717.45	4,193,845.97	111,649,581.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771,078.01	363,775,593.99	8,110,584.92	6,737,047.62	506,394,304.54
2. 期初账面价值	50,756,208.49	179,533,127.01	4,434,393.71	1,239,562.99	235,963,292.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厂厂房建设工程				53,139,081.24		53,139,081.24
设备安装工程	60,035,360.09		60,035,360.09	8,011,741.80		8,011,741.80
四厂厂房建设工程	21,401,944.50		21,401,944.50	901,829.06		901,829.06
合计	81,437,304.59		81,437,304.59	62,052,652.10		62,052,652.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厂厂房建造工程	96,000,000.00	53,139,081.24	29,675,963.71	82,815,044.95			99.98	100.00%				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工程	/	8,011,741.80	177,597,766.64	125,574,148.35		60,035,360.09						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四厂厂房建造工程	108,700,000.00	901,829.06	20,500,115.44			21,401,944.50	19.69	19.69%				募集资金
合计	204,700,000.00	62,052,652.10	227,773,845.79	208,389,193.30		81,437,304.5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455,511.21	1,843,843.19	77,299,354.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0,683.84	1,760,683.84
(1) 购置		1,760,683.84	1,760,683.8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455,511.21	3,604,527.03	79,060,038.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49,782.27	454,527.05	3,904,30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9,110.16	558,689.59	2,067,799.75
(1) 计提	1,509,110.16	558,689.59	2,067,799.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58,892.43	1,013,216.64	5,972,109.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496,618.78	2,591,310.39	73,087,929.17
2. 期初账面价值	72,005,728.94	1,389,316.14	73,395,045.0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340,081.37		340,081.37		
绿化费	894,833.33		182,000.04		712,833.29
合计	1,234,914.70		522,081.41		712,833.2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20,056.92	1,518,008.54	8,400,747.27	1,260,112.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7,377,124.44	1,106,568.67	1,937,142.87	290,571.43
合计	17,497,181.36	2,624,577.21	10,337,890.14	1,550,683.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15.28	560.00
合计	1,315.28	560.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560.00	560.00	
2022	755.28		
合计	1,315.28	56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23,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32,653,133.26	29,651,155.63
预付工程款		1,210,000.00
预付软件款	2,518,009.27	456,235.36
其他		386,847.40
合计	58,171,142.53	31,704,238.39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0,722,791.37	95,805,400.95
合计	80,722,791.37	95,805,400.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4,551,726.92	79,689,017.41
1-2 年	474,094.24	2,803,165.18
2-3 年	476,865.18	176,270.00
3-4 年	135,365.00	25,117.96
4-5 年	25,117.96	61,207.78
5 年以上	269,363.70	390,333.70
合计	145,932,533.00	83,145,112.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633,275.65	5,997,703.67
1-2 年	462,485.50	209,552.50
2-3 年	15,297.98	115,515.63
3-4 年	9,999.60	
合计	19,121,058.73	6,322,771.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78,230.55	98,984,825.09	95,400,967.02	16,462,08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78,470.31	4,678,470.31	
三、辞退福利		175,072.00	175,072.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878,230.55	103,838,367.40	100,254,509.33	16,462,088.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21,087.30	81,083,631.52	79,430,874.37	11,673,844.45
二、职工福利费		8,088,539.81	8,088,539.81	
三、社会保险费		3,420,086.90	3,420,086.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43,105.50	2,843,105.50	
工伤保险费		355,953.80	355,953.80	
生育保险费		221,027.60	221,027.60	
四、住房公积金		3,290,789.00	3,290,78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57,143.25	3,101,777.86	1,170,676.94	4,788,244.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878,230.55	98,984,825.09	95,400,967.02	16,462,088.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64,667.41	4,464,667.41	
2、失业保险费		213,802.90	213,802.9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678,470.31	4,678,470.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4,828.9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818,968.66	11,546,551.64
个人所得税	287,491.28	157,219.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5,768.74
房产税	856,051.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7,764.50	
印花税	27,817.10	99,298.70
残疾人保障金	24,540.00	16,340.00
教育费附加		111,090.46
地方教育附加		74,060.31
合计	12,292,632.63	13,375,157.88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342.0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3,342.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45,251.50
其他	136,466.08	8,831.22
合计	136,466.08	54,082.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37,142.87	5,721,900.00	281,918.43	7,377,124.44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项目补助
合计	1,937,142.87	5,721,900.00	281,918.43	7,377,124.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1,937,142.87			242,142.84	1,695,000.03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资区级项目新开工补助		5,721,900.00		39,775.59	5,682,124.4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37,142.87	5,721,900.00		281,918.43	7,377,124.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公布 2015 年度宁波市竣工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第一批)、完成年度投资自动化(智能化)成套装备培育试点项目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5]103 号)以及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工业和信息产业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321 号)，2015 年公司收到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226.00 万元。自 2015 年 9 月起，公司按固定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期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工业投资区级项目新开工补助：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预拨 2017 年度第一批宁波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项目新开工补助资金(“中

国制造 2025”专项)的通知》(仑经信[2017]49号), 2017 年公司收到技术改造项目开工补助 572.19 万元。自 2017 年 12 月起, 公司按固定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期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其他变动为本期分摊记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9,000,000.00	41,600,000.00				41,600,000.00	400,6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6 月 16 日《关于核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947号)核准, 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16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 11.26 元。公司本次新股发行共募集资金总额 46,841.6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 4,172.00 万元(不含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669.60 万元, 其中 4,160.00 万元计入股本, 剩余 38,509.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新增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出具中汇会验[2017]第 4121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5,096,000.00		385,096,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85,096,000.00		385,096,000.00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合并财务报告七、53“股本”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04,177.10	4,844,468.45	851,701.35	15,096,944.20
合计	11,104,177.10	4,844,468.45	851,701.35	15,096,944.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财会[2009]8号)要求，公司2017年度计提安全生产费4,844,468.45元，实际使用安全生产费为851,701.35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196,201.89	22,211,943.22		49,408,145.1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196,201.89	22,211,943.22		49,408,145.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12,238.15	61,510,785.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012,238.15	61,510,785.0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211,943.22	20,361,696.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63,000.00	8,2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17,503,255.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8,455,971.88	119,012,238.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2,705,181.89	410,379,314.92	564,045,384.97	287,684,881.32
其他业务	6,188,504.48	188,319.33	5,051,796.77	106,241.65
合计	738,893,686.37	410,567,634.25	569,097,181.74	287,791,122.97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7,603.24	3,048,752.43
教育费附加	418,972.82	1,306,608.17
资源税		
房产税	1,511,085.19	424,519.96
土地使用税	555,529.00	370,352.67
车船使用税	24,082.20	14,888.25
印花税	441,989.20	203,385.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9,315.21	871,072.1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01,409.82
合计	4,208,576.86	6,340,988.9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5,631.83	1,644,731.22
运输费	2,989,587.24	1,847,135.30
出口代理服务费	1,412,793.57	712,702.05
业务招待费	1,963,721.49	1,307,703.35
办公差旅费	1,075,053.57	1,063,479.46
仓储费	490,577.44	205,604.84
其他	695,822.56	676,881.09
合计	11,693,187.70	7,458,237.3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9,364,878.25	18,695,014.74
职工薪酬	13,318,716.12	8,730,684.15
折旧及摊销	5,458,119.90	4,633,442.58
业务招待费	3,472,003.25	1,373,825.44
咨询服务费	2,684,194.86	930,631.67
差旅费	956,202.36	486,078.71
办公费	642,565.88	241,903.14
税费	259,860.00	570,512.09
其他	3,242,364.00	1,964,751.74
合计	59,398,904.62	37,626,844.26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70,126.57	1,580,459.31
利息收入	-1,568,801.63	-330,015.58
汇兑损益	2,072,497.79	-5,287,647.91
其他	781,942.61	221,595.35
合计	2,655,765.34	-3,815,608.83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14,581.67	2,599,320.76
二、存货跌价损失	822,395.33	306,102.7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936,977.00	2,905,423.51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810,443.90	
合计	2,810,443.90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7,500.00	8,173,377.84	2,007,500.00
其他	561,123.02	163,355.40	561,123.02
合计	2,568,623.02	8,336,733.24	2,568,623.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创新大赛奖金收入	4,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2,142.84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补助		2,8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奖励		510,4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扶持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扶持项目奖励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半年度补助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272,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团队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管理咨询补贴		116,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贴收入	3,500.00	72,43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7,500.00	8,173,377.84	/

[注]：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文件依据及会计处理详见本合并报告七、79“政府补助”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296.92		27,296.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296.92		27,296.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6,000.00	152,800.00	226,000.00
其他	3,027.43	400.30	3,027.43
合计	256,324.35	153,200.30	256,324.35

其他说明：

无

7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182,201.73	35,754,370.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3,893.69	-370,180.58
合计	38,108,308.04	35,384,190.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0,226,984.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34,047.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6,370.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8.82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2,152,223.77
所得税费用	38,108,30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8,306,705.00	7,931,235.00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62,412.81	9,642,045.20
收回政府保证金		2,200,000.00
其他	2,405,305.45	852,804.52
合计	14,274,423.26	20,626,084.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30,774,024.51	17,686,829.52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62,412.81
其他	1,915,491.41	287,183.57
合计	32,689,515.92	21,536,425.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721,900.00	
收回设备采购信用证保证金	4,966,808.41	2,506,150.60
收回项目建设履约保证金	2,874,176.50	
合计	13,562,884.91	2,506,150.6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设备采购信用证保证金	9,843,155.80	745,650.70
合计	9,843,155.80	745,650.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中介费	12,523,200.03	1,200,000.00
合计	12,523,200.03	1,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6,977.00	2,905,423.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228,093.75	22,799,617.32
无形资产摊销	2,067,799.75	1,797,714.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2,081.41	618,32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478.39	-26,888.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96.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42,624.36	-3,707,18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0,44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3,893.69	-370,18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38,084.43	-23,434,50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56,546.70	-44,431,571.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04,476.20	87,663,192.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601,354.93	5,368,129.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187,858.17	88,233,225.5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0,789,213.10	93,601,354.93
其中：库存现金	31,639.12	74,30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0,757,573.98	93,527,04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30,789,213.10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37,750,060.59 元，差额 6,960,847.4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元，信用证开立保证金 4,960,847.49 元。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初数为 93,601,354.93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初数为 99,248,267.84 元，差额 5,646,912.91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初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62,412.81 元、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元、信用证开立保证金 84,500.1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60,847.49	保函保证金和信用证开立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6,960,847.49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328,379.68	6.5342	60,953,498.50
欧元	1.39	7.8023	10.85
日元	3.96	0.057883	0.2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644,527.17	6.5342	36,882,469.43
欧元	3,225.50	7.8023	25,166.32
应付账款			
美元	72,639.00	6.5342	474,637.75
欧元	2,381,000.00	7.8023	18,577,276.3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上市补助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外经贸奖励	587,600.00	其他收益	587,600.00
小微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信息经济扶持政策奖励	471,700.00	其他收益	471,700.00
“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环境保护补助	364,800.00	其他收益	364,800.00
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16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补助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名牌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6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北仑区创新团队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宁波市创新团队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节能降耗低碳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95,000.00	其他收益	195,000.00
工业结转项目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114,163.00	其他收益	114,163.00
宁波市企业创新团队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技能人才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优秀青工培育补助	74,846.00	其他收益	74,846.00
人才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青工实习补助	25,100.00	其他收益	25,100.00
残保金退回	15,996.00	其他收益	15,996.00
发明创新大赛奖金	4,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
递延收益	281,918.43	其他收益	281,918.43

零星补助收入	3,500.00	营业外收入	3,500.00
其他说明			

(1)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推进企业挂牌上市和上市公司兼并重组专项资金的通知》(甬金办[2017]68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上市补助 2,0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2)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北仑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等资金的通知》(仑发改[2017]19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北仑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1,0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3)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商务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兑现 2016 年度外经贸奖励政策及市级重点展会补助的通知》(仑商务[2017]35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外经贸奖励项目补助 587,6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4)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清算下达 2017 年度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甬财政发[2017]734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小微专精特新企业奖励项目补助 5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5)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北仑区(开发区)2016 年度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17]46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6)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北仑区(开发区)2016 年度信息经济扶持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17]21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信息经济扶持补助 471,7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7)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北仑区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及引智项目配套扶持资金的通知》(仑人社[2017]27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北仑区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4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8)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北仑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仑环[2017]48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环境保护专项补助 364,8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9)根据宁波市科技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7]58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补助 3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0)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仑科[2017]22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北仑区科技项目补助 3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1)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7]88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2)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对 2016 年度荣获各级名牌,主持参与上级标准制修订企业给予奖励的通知》(仑市监[2017]77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名牌奖励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3)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仑科[2017]22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北仑区科技项目补助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4)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下发 2016 年北仑区科技创新团队扶持资金的通知》(仑科[2017]19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创新团队奖励项目补助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5)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公布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宁波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评估的结果的通知》(甬人社发[2017]146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宁波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补助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6)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关于兑现 2016 年度区循环经济节能降耗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17]39 号),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区循环经济节能降耗低碳发展项目补助 195,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7) 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7]58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工业结转项目补助 15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8)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 2016 年度区级稳增促调专项资金年度清算的通知》(仑经信[2017]23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6 年度区级稳增促调专项资金年度清算补助 114,163.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19) 根据中共宁波市委办公厅、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公布 2016 年宁波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的通知》(甬党办[2017]14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宁波市企业创新团队项目补助 1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0)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发 2017 年度技能大师工作室补助、下半年优秀青工实习补助等政策扶持资金的通知》(仑人社[2017]60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技能人才自主评价补助 10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1)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发 2017 年度技能大师工作室补助、下半年优秀青工实习补助等政策扶持资金的通知》(仑人社[2017]60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7 年下半年优秀青工培育项目补助 74,846.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2)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发 2017 年下半年相关人才政策扶持资金的通知》(仑人社[2017]58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7 年下半年相关人才政策扶持项目补助 50,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3)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发 2017 年上半年优秀青工实习补助资金的通知》(仑人社[2017]37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 2017 年上半年优秀青工实习补助 25,1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4)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其他补助 15,996.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其他收益。

(25) 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发布的《关于表彰第十二届宁波市发明创新大赛获奖项目的通报》(甬科知[2016]90 号),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发明创新大赛奖金项目奖励补助 4,0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26) 本期递延收益分摊转入 281,918.43 元, 详见本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递延收益”之说明。

(27) 公司 2017 年度收到政府零星补助 3,500.00 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 已全额计入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旭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一级	宁波	制造业	100.00	0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财务报告七相关项目之说明。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告七、77“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为零。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他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股票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	8,072.28	8,072.28	8,072.28	-	-
应付账款	14,593.25	14,593.25	14,593.25	-	-
应付利息	-	-	-	-	-
其他应付款	13.65	13.65	13.65	-	-
小 计	22,679.18	22,679.18	22,679.18	-	-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	1,628.25	1,628.25	-	-
应付票据	9,580.54	9,580.54	9,580.54	-	-
应付账款	8,314.51	8,314.51	8,314.51	-	-
应付利息	1.33	1.33	1.33	-	-
其他应付款	5.41	5.41	5.41	-	-
小 计	19,501.79	19,530.04	19,530.04	-	-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9.71%(2016年12月31日:30.77%)。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4.88	357.9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保函事项(单位：万元)

保函开立银行	保函受益人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保函到期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履约保函	1,000.00	2019/6/20、 2020/6/19

2. 信用证事项(单位：元)

开立银行	受益人	信用证金额	到期日	当前余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	BuhlerAG	EUR1, 771, 000. 00	2018/3/28	EUR1, 771, 000. 00
	BuhlerAG	EUR1, 498, 000. 00	2018/3/19	EUR1, 498, 000. 00
	BuhlerAG	EUR2, 072, 000. 00	2018/5/24	EUR2, 072, 000. 00

3.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47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6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11.26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841.60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含保荐费)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账户(验资账号为：94110078801200000011)人民币 43,841.60 万元。另扣减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 1,172.00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669.6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轻量化及环保型铝镁合金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	36,769.60	13,327.10
铝镁合金产品及精密压铸模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00.00	2,854.69
合计	42,669.60	16,181.7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06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0,06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可转换为股票(A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2,000.00万元(含42,000.00万元)，具体发行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017年6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4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841.6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172.00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669.60 万元，其中 4,160.00 万元计入股本，剩余 38,509.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新增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7]第 412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02,207.84	100	9,104,669.17	5.10	169,397,538.67	156,438,351.26	100	7,989,676.27	5.11	148,448,674.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8,502,207.84	/	9,104,669.17	/	169,397,538.67	156,438,351.26	/	7,989,676.27	/	148,448,674.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8,185,308.25	8,909,265.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8,185,308.25	8,909,265.41	5.00
1 至 2 年	39,266.14	3,926.61	10.00
2 至 3 年	83,168.80	24,950.64	30.00
3 至 4 年	51,615.89	25,807.95	50.00
4 至 5 年	10,651.00	8,520.80	80.00

5 年以上	132,197.76	132,197.76	100.00
合计	178,502,207.84	9,104,669.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4,992.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Tesla, Inc.	92,063,507.99	1 年以内	51.58	4,603,175.40
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	16,975,502.52	1 年以内	9.51	848,775.13
凯驰清洁技术(常熟)有限公司	9,741,680.41	1 年以内	5.46	487,084.02
Magna International, Inc.	6,350,834.02	1 年以内	3.56	317,541.70
AmTech International	4,850,573.66	1 年以内	2.72	242,528.68
小计	129,982,098.60		72.83	6,499,104.9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54,188.62	100	19,889.80	0.22	8,834,298.82	8,956,345.25	100	20,301.03	0.23	8,936,04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854,188.62	/	19,889.80	/	8,834,298.82	8,956,345.25	/	20,301.03	/	8,936,044.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9,796.09	17,489.8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9,796.09	17,489.8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8,000.00	2,400.0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7,796.09	19,889.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政府保证金组合	2,226,287.50		
出口退税组合	6,270,105.03		
小计	8,496,392.5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11.2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6,270,105.03	4,491,317.68
政府保证金	2,226,287.50	4,124,464.00
暂支款	349,796.09	332,563.57
押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8,854,188.62	8,956,345.2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宁波市开发区支库	出口退税	6,270,105.03	1 年以内	70.8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政府保证金	1,250,287.50	2-3 年	14.12	
宁波海关驻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	政府保证金	976,000.00	1 年以内	11.02	
王怡囡	暂支款	185,000.00	1 年以内	2.09	9,250.00
张恒松	暂支款	81,508.54	1 年以内	0.92	4,075.43
合计	/	8,762,901.07	/	98.97	13,325.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0	0	0	0	0	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0	0	0	0	0	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旭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旭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0.00 万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2,705,181.89	410,379,314.92	564,045,384.97	287,684,881.32
其他业务	6,188,504.48	188,319.33	5,051,796.77	106,241.65
合计	738,893,686.37	410,567,634.25	569,097,181.74	287,791,122.97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810,443.90	
合计	2,810,443.9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181.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88,623.43	详见财务报告七、79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10,443.90	理财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095.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95,950.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998,394.1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9	0.56	0.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徐旭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